

##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诚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出的《关于对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【公司部关注函〔2018〕第 116 号】（以下简称“关注函”）。

收到关注函后，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，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及中介机构积极准备关注函的回复工作。鉴于该关注函中的部分事项尚需进一步核实与完善，同时中介机构亦需履行相关核查程序及内部审批流程，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将延期回复关注函。

延期期间，公司将尽快完成此次《关注函》的回复工作，待回复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诚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30 日